

市水校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20251231515794

甲方: 武汉市水上运动学校

乙方: 上海景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甲乙双方就市水校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服务, 经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内容

1. 项目名称: 市水校物业管理服务。

2. 项目编号: 420100-2025-07533-001。

3. 采购品目: 物业管理服务。

4. 服务内容: (一) 秩序维护服务 (3人): 负责门卫工作, 实施保卫管理制度及外来人员来访登记制度, 坚持24小时值班, 定时校区内巡视, 负责学校区域内公共秩序维护 and 安全管理及防疫相关工作。

(二) 保洁服务 (3人): 负责学校室内外及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 器材设施设备的保洁维护, 并提供服务过程中的一切保洁工具和物料。

(三) 宿舍管理 (2人): 负责学校运动员公寓日常管理、熟悉公寓进出人员, 及时与学校沟通公寓内情况, 督促检查公寓内卫生情况, 保障水电及公共财产安全, 24小时值班管理运动员公寓。

(四) 食堂服务 (2人): 负责学校餐食制作, 餐厅及操作间的卫生勤杂服务。

(五) 物业经理 (1人): 负责学校物业管理工作。。

5. 服务期限: 2026-01-16——2027-01-15

二、合同金额及价格形式

1. 合同总价 (含税价): 人民币肆拾柒万玖仟玖佰捌拾玖元贰角 (大写) (¥ 479,989.2 元)。

2.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包干合同。此合同价格包含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乙方不得以增加工作内容等原因要求增加合同价格。

三、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预付款

本合同无预付款;

3. 进度款, 本项目分1次付款:

第1次付款: 工作量全部结束后支付至合同价款100%。

4. 本合同下所有款项的支付, 均为交验合格后, 采购人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采用公务卡 (规定限额内) 或授权转账方式办理支付。

四、其他事项

1. 本合同生效后, 需要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的, 双方应另行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 本合同即自行终止。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其他约定事项: 物业服务费按照12个月支付。

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2025-12-31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

甲方：武汉市水上运动学校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808662897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201004413556240

开户银行：

帐号：

单位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46号

签订时间：

2025.12.31

乙方：上海景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陶敏

联系电话：158713884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134584902E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市同心路支行

帐号：31001533900056000687

单位地址：上海市虹口区花园路118弄5号3楼

签订时间：

2025.12.31

合同专用章

上海景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附件：合同金额明细

序号	所需服务人员	所需人员数量 (人)	服务周期 (每人)	人月工资 (元)	采购金额 (元)
1	项目经理	1	12.0	5525.0	66,300.00
2	保洁人员	5	12.0	3000.0	180,000.00
3	保安人员	3	12.0	3600.0	129,600.00
4	食堂组人员	2	12.0	3205.0	76,920.00
服务费总额 (元)					452820.0
服务管理费率					6.0
服务管理费 (元)					27169.2

